

关于做好 2023 届毕业生党员 组织关系转接及文明离校教育工作的通知

各二级党组织：

为切实做好 2023 届毕业生党员的组织关系转接及文明离校教育工作，根据中共中央组织部《关于进一步加强党员组织关系管理的意见》《中国共产党党员教育管理工作条例》和校党委《关于 2023 届毕业生毕业教育及安全文明离校工作的安排意见》等有关要求，现将我校 2023 届毕业生党员组织关系转接工作及文明离校教育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毕业生党员组织关系转接工作

（一）时间安排

从即日起，各二级党组织可根据毕业生党员具体情况分批办理组织关系转接手续。

（二）转接原则

1. 毕业生党员已落实工作单位、考取研究生的，须将党员组织关系及时转移到工作单位或考取院校党组织。

2. 毕业生党员未落实工作单位、未考取研究生的，各二级党组织须向他们详细介绍组织关系转接的有关规定，做好解释工作，要求他们将党员组织关系转移到本人居住地的街道、乡镇党组织，或随同档案转移到县级以上政府所属的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机构党组织。

3. 出国（境）学习的毕业生党员，应向二级党组织提交保留组织关系的书面申请，说明学习地点、学习时间、学习方式、联系方式、境内联系人等情况，经二级党组织审批后，报党委组织部备案。二级党组织应派专人做好其在国（境）外期间的定期联系和教育管理工作，待回国（境）后，做好恢复组织生活的有关工作。

（三）转接程序

1. 各二级党组织要了解掌握每位毕业生党员的组织关系转接信息，并认真填写《毕业生党员组织关系转接汇总表》（请在组织部网页“下载专区”下载）。转往省外的，放在汇总表的上半部分，备注省外；转往省内的放在汇总表的下半部分，备注省内；考取校内研究生、留校工作和出国（境）党员，也需要统计相关信息，放在汇总表最下方，并备注校内或出国（境）。

2. 各二级党组织要指派专人负责，认真核对毕业生党员基本信息、准确人数，在全国党员管理信息系统——组织关系转接版块，为所有毕业生党员办理网上转接手续。具体操作步骤为：直接转出→（查询）选择转出党员→下一步→选择转接类型→搜索目标单位→填写党费等信息（党费需收至转出当月）→生成转接路径。转往省内的党员转接类型为“省（系统）内转接”，省外党员转接类型为“跨省（系统）转接”。

3. 各二级党组织指派专人携学院《毕业生党员组织关系转接汇总表》（含电子版）到组织部统一办理转出手续。

4. 毕业生党员应及时向转入地报到并落实组织关系，对方不予接收的，则需要当前办理部门审批“不同意”，然后逐级返回。

（四）党员档案

正式党员档案需按要求转递到档案馆后随人事档案转出，预备党员档案密封后加盖二级党组织公章由本人带走，做好档案转递的登记工作。

二、毕业生文明离校教育工作

各二级党组织要开展一次以“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主题的思想政治教育活动，通过主题党日、

“三会一课”等形式，激励广大毕业生党员进一步坚定理想信念，厚植爱国主义情怀，引导毕业生党员发挥先锋模范作用，协助学校做好文明离校工作。

党委组织部

2023年5月12日